

# 信息披露

## Information Exposure

2005年3月11日 星期五

C01

股市有风险, 慎慎入市。

股票代码: 000086 编号: 临2005-010

## 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小峡水电站第三台机组投产公告

根据公司所属甘肃小三峡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报告, 甘肃小三峡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小峡水电站第三台机组( #2机组)于2005年3月9日22时16分顺利通过72小时试运行, 具备投产条件。

小峡水电站第三台机组装机容量为5.75万千瓦。机组的投产, 增加

了公司水电资产的比重, 并将为公司带来新的投资收益。

特此公告。

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年3月10日

## 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2005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 会议于2005年3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应出席董事7名, 实际出席董事7名, 会议由董事长宋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清华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提供叁仟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北京清华同方微电子有限公司向中信实业银行申请的30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同意票7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清华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壹亿元保函授信增额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清华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的壹亿元人民币保函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同意票7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投资360万元组建北京同方数字教育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

对公司现有教育资源进行集中和重组, 同意公司出资360万元与北京清华同方机电工业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北京同方数字教育技术有限公司, 持有其90%的股权。

同意票7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以公司房产投资沈阳同方多媒体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拥有的预计评估值为1000万元人民币的房产投资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其35.7%的股权, 实际投资金额以最终评估价值为准。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电视相关产品的生产。

同意票7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上述担保均符合56号文的要求。

特此公告

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年3月11日

股票代码: 000069 证券简称: 侨城A 公告编号: 2005-004

## 关于侨城转债赎回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深圳侨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3年12月3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4亿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 简称: 侨城转债, 代码: 125069;
2. 侨城转债赎回公告连续刊登日期为2005年3月10日、11日、14日;
3. 侨城转债赎回日为2005年4月22日;
4. 公司将赎回加当年利息的价格, 即101.8元/张(当年利息含税, 个人和基金持有的侨城转债扣税后赎回价格为101.44元/张), 赎回在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全部侨城转债;
5. 赎回侨城转债的付款日为2005年4月29日。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143号文件核准, 于2003年12月3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4亿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侨城转债”)。侨城转债自2004年7月1日起开始转换为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 截至2005年3月8日, 已有161,027,700元侨城转债转换为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 尚有238,972,300元侨城转债在市场中流通。

本公司A股股票(华侨城A)自2005年1月31日至2005年3月8日, 已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当期转股价格(6.15元/股)的30%, 即8.00元/股。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侨城转债发行6个月后的转股期间, 如果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30%, 则公司有权以面值加当年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股份的可转债。)及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公司决定将侨城转债赎回权, 将赎回日之前未转股的全部侨城转债全部赎回。

现将本公司本次赎回侨城转债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

1. 赎回条件

在侨城转债发行6个月后的转股期间, 如果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30%, 则公司有权以面值加当年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股份的可转债。

2. 赎回价格

股票代码: 600299 证券简称: 蓝星新材 编号: 临2005-007

##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06050股, 同意14050613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5.54%; 反对297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20%; 弃权6257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4.26%。

6.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0315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60%; 反对1223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07%; 弃权53315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33%。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06050股, 同意14050613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5.54%; 反对1223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83%; 弃权53315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3.63%。

7. 以特别议案并采取流通股分类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2005年配股计划(的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0086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59%; 反对4207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25%; 弃权2576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16%。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06050股, 同意14027173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5.39%; 反对4207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86%; 弃权2576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75%。

(2)关于本次配股具体发行方案的议案  
(3)本次配股比例及发行数量: 本公司拟以2004年12月31日总股本24,000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1股配售1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起人法人股股东, 放弃此次配股。因此, 本次公司配售股份总数为2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0284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60%; 反对3407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21%; 弃权3178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19%。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06050股, 同意14047513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5.52%; 反对3407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32%; 弃权3178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16%。

(3)定价、定价方式及定价依据: 本次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上限将根据配股说明书刊登日之前公司股票20个交易日的平均收盘价的85%确定。定价依据: 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 本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 本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及每股收益情况等。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0274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60%; 反对3334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20%; 弃权3261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20%。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06050股, 同意14046513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5.11%; 反对3334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27%; 弃权3261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22%。

(4)发行对象: 为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公司股东。  
(5)该议案有效: 本次配股的有关决议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0286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60%; 反对3107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19%; 弃权3476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21%。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

股票代码: 000998 公告编号: 2005-08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05年3月8日在长沙市车站北路459号证券大厦二楼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左跃时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通知及文件已于2005年3月4日分别以专人送达、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会议应到董事12人, 实到董事9人, 董事左跃时、左连生、颜卫彬、彭海华、袁定江、全永明、于雄、王德纯以及独立董事江一波先生亲自出席了会议, 董事廖墨猛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委托董事袁定江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董事王道忠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委托董事颜卫彬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陈晓红女士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委托独立董事江一波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审议, 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该议案的内容详见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股权公告)

此议案的表决结果是: 十二票赞成,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审议通过此项议案。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五年三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 000998

证券简称: 隆平高科

编号: 2005-09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收购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中的14,090,6250股(占长元股份总股本的30.355%), 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0.556元, 共计总价款为人民币78,343,875.00元。

●本公司与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法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1. 经与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投资)协商, 本公司拟收购湖南投资所持有的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元股份)股权中的14,090,6250股(占长元股份总股本的30.355%), 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0.556元, 共计总价款为人民币78,343,875.00元。

2. 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  
本公司2005年3月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二届二十八次(临时)董事会, 出席会议董事应到12人, 实到9人, 董事左跃时、左连生、颜卫彬、彭海华、袁定江、全永明、于雄、王德纯以及独立董事江一波先生亲自出席了会议, 董事廖墨猛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委托董事袁定江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董事王道忠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委托董事颜卫彬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陈晓红女士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委托独立董事江一波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 以12位董事同意, 0位董事反对, 0位董事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1. “湖南投资”简介  
公司名称: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性质: 上市公司)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1993年12月20日  
股票简称: 湖南投资 股票代码: 000548  
办公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508号之三君逸康大酒店12楼  
注册地址: 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C4团A-718号  
法定代表人: 潘应求 注册资本: 人民币340600848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3000100074 税务登记证号码: 430103183783561  
经营范围: 投资建设并收费经营公路、桥梁及其他城市基础设施; 投资开发房地产业; 投资经营旅游业、娱乐业(限由分支机构先行试经营); 加工、销售人造金刚石制品、生产、销售机械、电子设备、销售五金、交电、百货、建筑装饰材料(不含易燃易爆)。

2. 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最近三年来, 湖南投资业务发展稳定, 企业净资产逐年增长。

3. 湖南投资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关系:  
湖南投资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任何关系, 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

4. 湖南投资最近二年的财务状况:  
根据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03年度《审计报告》, 截止2003年12月31日, 湖南投资资产总额为1,633,929,996.41元, 负债总额为405,669,040.44元, 净资产为1,125,459,345.03元, 2003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60,241,061.09元, 利润总额为90,975,638.51元, 净利润为68,139,154.75元。根据湖南投资披露的2004年三季报报告, 截止2004年9月30日, 湖南投资资产总额为1,765,604,385.88元, 负债总额为525,136,373.21元, 净资产为1,146,556,448.47元, 2003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8,090,383.93元, 利润总额为38,094,718.25元, 净利润为21,097,103.44元。

5. 行政、刑事处罚及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湖南投资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交易标的——长元股份概况介绍:  
本次交易标的为湖南投资所持有的长元股份股权中的14,090,6250股(占长元股份总股本的30.355%)。湖南投资对该部分股权享有完全的独立权益, 没有设置任何质押, 未涉及任何争议及诉讼。

1. 长元股份简介:  
长元股份注册资本4.64亿元, 是全国最大的国有木材综合加工企业之一。法定代表人刘衡甫, 注册地址: 长沙市开福区新河北堤1号, 公司业务范围包括: 造船、树脂胶、木制品、家具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 经营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定范围的进出口业务; 加工销售木材、机器电子设备。

该公司的前身为湖南人造板厂, 始建于1985年, 投产于1988年3月, 是“七五”期间利用科威特政府贷款1000万科威特第纳尔(折合3500万美元)和国家拨款投资6700万元人民币兴建而成。2000年, 长元公司牵头对人造板厂实施购债, 经国家经贸委和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同意, 长元公司对其实施了“债转股”方案, 与富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等企业共同发起设立了长元公司, 使该公司成为全国第一家正式对外挂牌的债转股企业。

2. 本次交易后长元股份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	持股比例
1	泰格林纸集团	14560.54万股	31.37%
2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9.125万股	30.355%
3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9.125万股	30.355%
4	湖南力创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1590.40万股	3.43%
5	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268.89万股	2.73%
6	湖南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820万股	1.76%
	合 计	46421.08万股	100%

3. 资产及财务状况:  
根据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截止2004年10月31日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长元股份资产、财务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04年1-10月	200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98,583,346.95	592,700,161.18
流动资产	59,724,778.83	90,998,756.90
长期股权投资	291,000.00	3,979,765.50
固定资产	204,076,732.67	257,030,127.79
无形资产	234,581,835.45	240,691,510.99
总 值	321,746,399.03	291,800,740.08
净 产 值	176,836,947.92	300,899,421.10
	2004年1-10月	2003年1-12月
主营业务收入	61,325,448.41	90,938,189.03
利润总额	-124,039,145.18	-43,841,254.91
净利润	-124,039,145.18	-43,372,586.16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 主要内容:  
(1)交易金额:  
每股价格为人民币0.556元, 总价款为人民币78,343,875.00元。  
(2)款项支付:  
(股权转让协议书)生效后, 本公司分四批向湖南投资以现金方式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首笔价款于2005年3月16日支付, 金额为协议总额的32.16%(人民币: 25,194,037.75元); 第二笔于2005年9月28日支付, 金额为协议总额的10.72%(人民币: 8,398,014.65元); 第三笔于2006年4月30日支付, 金额为协议总额的18.56%(人民币: 14,541,523.10元); 最后一笔于2006年10月31日支付, 金额为协议总额的38.56%(人民币: 30,210,299.50元)。

(3)交接事项:  
湖南投资在受让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所持有的长元公司股权过户后十个工作日内将本公司受让的湖南投资所持有的长元公司部分股权转让到本公司名下。

2. 定价情况:  
根据湖南投资购买长元股份30.355%的股权支付成本(截止2004年10月31日, 长元股份经审计每股净资产0.38元)及适当收益, 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为每股0.556元。

3. 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5. 涉及收购股权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并不涉及本公司的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交易完成后也不会形成任何关联交易。

6. 本次收购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发挥资金优势, 有效地拓宽公司在农、林、牧业的投资领域。另外, 由于该企业在长沙市新河三角洲, 是长沙市城市规划中重点打造的滨江区域, 本公司可联合湖南投资适当, 还可分享人造板行业带来的利益。这些有利于拓宽公司的经营领域, 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对公司的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但由于长元股份前期有较大亏损及工厂搬迁等原因, 短期内不能为公司带来收益, 并有可能对公司的近期利润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7. 备查文件目录:  
1. 董事会决议以及经董事签字的会议纪要;  
2. 深鹏所字[2004]1005号(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度、2004年1-10月会计报表审计报告);  
3. 湖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4. 湖南长元人造板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5. 《股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五年三月十一日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 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3. 本次会议无配股提案采取流通股分类表决。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于2005年3月9日在北京海淀区花园东路30号花园商务会馆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09人, 代表股份165687014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69.04%。其中, 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人, 代表股份15980964股, 占公司非流通股股份的91.12%; 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08人, 代表股份14706050股, 占公司流通股股份的18.38%。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均为流通股股东, 共106人, 代表股份12552663股, 占公司流通股股份的15.69%。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文亚非先生主持, 公司董事、监事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 并对涉及配股的议案实施了流通股分类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公司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方式, 审议了列入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经股东记名投票表决, 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含年报)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1672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60%; 反对670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0404%; 弃权4527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27%。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06050股, 同意14186313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6.46%; 反对670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46%; 弃权4527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3.08%。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04年度工作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1074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63%; 反对4730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03%; 弃权5322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32%。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06050股, 同意14126513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6.06%; 反对4730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32%; 弃权5322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3.62%。

3. 审议通过了《关于200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广东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004年度公司共实现净利润90,014,386.07元, 提取10%法定公积金0,001,438.61元, 提取5%法定公益金4,500,719.30元后, 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176,522,128.16元,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7,929.84元, 可供本年度分配的利润为154,490,158.00元。

同意董事于2004年末总股本2400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 可分配利润共计支出52,800,000.00元, 剩余101,690,158.00元转入下一年度分配。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0118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59%; 反对3089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19%; 弃权3662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22%。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06050股, 同意14030913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5.41%; 反对3089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10%; 弃权3662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49%。

4. 审议通过了《关于2004年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0280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60%; 反对2470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02%; 弃权642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38%。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06050股, 同意14047113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5.52%; 反对2470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67%; 弃权642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44%。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表决股数为165687014股, 同意16503157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99.60%; 反对257000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15%; 弃权625737股, 占本次会议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38%。

其中: 非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5980964股, 同意15980964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 占本次会议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0%。

流通股有效表决股数为147